

人文觀察與田野記錄

黃卓權

1. 田野工作的目的？

田野工作 (field works, field study 或 field research) 可以視為一種研究的思維與體驗，資料蒐集只不過是一種研究的過程而已。因為再好的方法也只不過是研究者的「工具」，但是要如何運用這個工具，卻因人而異；只有最適合自己的工具，才是最好的工具！畢竟人類所留下的任何「史料」，都是先民過去的在場證明，但是這些在場證明，會因為種種有意或無意的因素，不斷的損毀、破壞或散失，並不一定會繼續留在歷史事件的現場，或受到後人妥善的集中保存；因此要如何把那些已經離開現場，而且流散各地的史料，重新擺置到歷史現場，從實際的田野體驗中，親身感受人文、生態與自然環境的變遷，藉此重塑歷史情境的時空背景；也就成為歷史研究者極大的挑戰與考驗。

所以田野工作的目的之一，就是透過歷史現場（歷史事件發生地）的實地訪查來蒐集史料，提供實證研究的基礎。因為任何史料都是先民過去的在場證明，一旦我們擁有的文字史料，不足以提供研究工作的需要時，那麼那些遺留在田野中的「見證」，便可以用來填補研究的空隙。根據個人的長期體驗，如果能夠親自考察歷史事件的發生地，一方面既可產生地理空間的臨場感，在我們重新建構歷史現場時，又能產生耳聞不如目見的敘事效果；另一方面，親自查訪遺跡、遺址和當事人或地方人士（包括當事人的後裔），又可以採集到歷史事件的遺留物證以及遺老的耳聞、傳說，如果幸運的話，甚至還有可能蒐集到先民所留下的各種文書、字據。這些直接展現常民觀點與地方觀點的文字記錄或口傳訊息，又可以提供我們更大的研究視野以及研究論述的空間。由此可見，田野工作的目的至少有下列三點：

- （1）在歷史現場親自體驗時空交錯的感覺。
- （2）採集歷史現場遺留的史料。
- （3）蒐集歷史事件的相關資訊或離開歷史現場的史料。

因為除了那些遺留在歷史現場的史料之外，前人早已陸續把歷史現場「實地訪查」中蒐集到的史料加以整理公開；但是還有許多尚未整理公開的史料，仍然散落在民間收藏者的手中。這些已經離開歷史現場的史料，無論已公開或未公開，同樣都是田野工作中必須認真調查、採集的重要目標。然而，田野工作並不是去蒐集那些隨手可得的簡介或人人皆知的東西；更不是漫無目標的亂查、亂訪，記錄一堆道聽塗說、不知所云的資

料；所以在出發前，必須先有一個明確的目標，才能決定田野工作的方向。不管是學術研究或是專題報導，還是晚近日漸風行的紀錄影片攝製，都應該先有這樣的認識。因為人類的活動千奇百怪，田野現場的風貌和特色各不相同，訪談對象的背景和觀點也會因人而異；因此我們在從事田野工作時，如果沒有明確的目標，進行腳踏實地的查訪，就如同亂槍打鳥，會失去準頭。

2. 田野中的感覺

因為田野工作的目的之一是「在歷史現場親自體驗時空的感覺」；所以田野工作（Field Works）並不光是單純的資料蒐集而已，它是一種透過動態的學習、研究、觀察與體驗，然後藉此發現問題、解答問題的一種方式與方法；¹ 也可以看作是從發現問題到解答問題的整個過程。當我們一旦決定採用田野工作來輔助達成研究目標時，無論是事前或事後的案頭工作（Desk Works），其實與歷史現場的採訪調查同樣重要。

我過去調查過好幾條先民所開築的埤圳，才徹底了解「築埤鑿圳」這個詞所代表的文獻意義。原來許許多多的渚水埤，真的是用土石和竹木所「築」出來的！許多引水圳，真的是一鑿一鑿慢慢打通山腹鑿出來的！我曾不只一次，靜靜的坐在埤頭邊，望著潺潺流去的圳水，什麼事都不做，任由思緒跟著圳水蜿蜒曲折的流過山腳，流過路邊，經過水梘橋，躍過山谷；² 再流入「穿龍口」，穿過山肚；³ 然後順著地形地勢，不斷的分汙、分流，流過田頭，流進田中，又流到田尾……。那些擺在背包裡的「水約字」和「水戶合約字」，隨著思緒飛馳的歷史場景，就這樣夾雜著無法理解的測量學知識、「穿龍」的技術之迷，以及先民築埤、鑿圳的艱難與血淚，一幕一幕的浮現眼前。一條幾公里或十幾公里長的水圳，描繪在地圖上只不過是短短的一條線，如果寫成文字也頂多只有數百字而已；然而，當你親耳聽到鑿圳者的後裔，用哽咽的聲音跟你含淚訴說那些築埤鑿圳的往事時，卻會讓你心頭滴血！「我阿爸在我十歲時，就在這裡築埤頭，開水門時被水吸住，爬不上來淹死了……」，「我阿公當年就在挖這條穿龍圳時，因為土石崩下來被活

¹ 韋煙灶，《鄉土教學及鄉土資源調查》，〈第八章 鄉土教學資源的取得（一）—田野調查技術〉，台北，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系，2002。

² 水梘，是圳路經溪谷時，用竹木搭製的過水橋；橋面為凹槽，以便圳水流通，接縫處必須敷上粘土，以免漏水。有些過水橋高度約達兩、三層樓高，先民往往稱為「高梘」。日治末期以後，大多數的「水梘」都改用鋼筋水泥或加強磚造。位於新竹市郊下員山圳上著名的口琴橋，則是另一種形式的過水橋；在圳道上方，加上一條一條的橫木，可以加強橋面的結構，又可供人通行；因為看起來很像口琴的孔，所以被現代人暱稱為口琴橋。

³ 穿龍圳，為客語專用名詞。「龍」意指山脈，又與窟窿諧音，所以穿過山腹兩端的人工山洞，稱為「穿龍」，專供圳水通過的山洞便稱為穿龍圳；洞口處稱為穿龍口，大都設有柵門，以免雜物草木堵塞圳路。穿龍圳的大小，視水圳的流量而定，小的高度還不到腰身，大的則可通行小汽車。

埋了，我阿爸那時候才剛剛生下來……」。許多埤圳雖然早已被時間掩沒在雜草土石中，但是田野工作中可供探索的知識與故事，卻永遠是說也說不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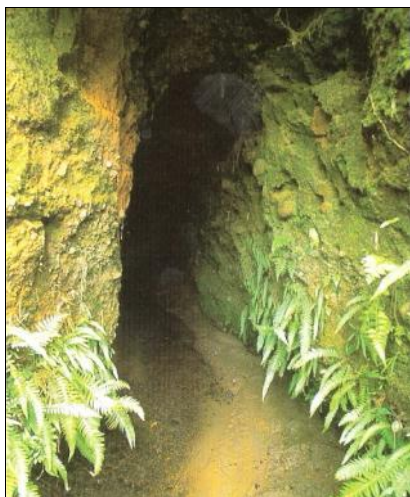


圖 2-1：新竹縣關西鎮上橫坑穿龍圳口

來源：彭啓原攝



圖 2-2：新竹縣關西鎮東山里窩壠的水梘橋（過水橋）

來源：彭啓原攝

寫到這裡，筆者突然想到年輕時讀過的一本「老」書，房龍的《人類的故事》；裡頭描寫了一段歐洲大航海時代，海洋冒險的「田野」片段，我立刻從書架上找出這本書，翻開了這一頁：

海洋對於最優秀的份子們當然是沒有吸引力的。像麥哲倫、哥倫布和達伽瑪這些著

名發現家手下的船員們，幾乎全是從前的囚犯、未來的兇手和失業的扒手。這些航海者們面對著我們現代的安樂世界的人們所意想不到的種種困難，而能完成了他們無望的任務，他們那種勇氣和膽量實在值得我們讚美。……他們用運氣賭博，在他們看來，人生乃是一場光榮的冒險。當他們的眼睛看見一個新海岸的模糊輪廓，或從太古以來一直被人忽略的一個海洋的平靜水波時，他們的一切飢餓和痛苦便全被丟在腦後了。⁴

從事鄉土史田野工作雖然稱不上「光榮的冒險」，也不需要什麼太大的「勇氣和膽量」，但是隨時隨地都會有「意想不到的種種困難」！但是如果我們想想當年那些航海者的偉大冒險以及伊能嘉矩、烏居龍藏等人早期的田野經歷時，那些困難根本就不算什麼了。我所以引出這一段話，只是想提醒讀者們千萬別忘了，台灣在 16 世紀的時候，就是因為那些富有冒險精神的歐洲航海者，才開始登上世界歷史的舞台！台灣的漢人先民也是從這時候起，憑著「勇氣和膽量」，陸續橫渡黑水溝，展開了人生的「一場光榮的冒險」，來到台灣建立家園！我們的原住民先民數百年來又何嘗不是憑著「勇氣和膽量」，展開一場屢敗屢戰的「光榮的冒險」，來保衛自己的家園！如果沒有這樣的感覺，田野工作就顯得毫無意義可言。

3. 找誰訪問？如何訪問？

訪問對象的選擇，往往可以決定訪問工作的成敗。但是，什麼樣的訪問對象才適合我們呢？這與自己的學養深度和研究主題密切有關。我們除了需要注意到台灣社會的特殊性之外；不同的族群，不同的地區，不同的角色或身分，對於同一個歷史事件，往往會有不同的觀點；不同的年齡層或不同的世代，對某些歷史事件，會產生特殊的敏感度與不同的理解。所以我們在選擇訪問對象時，對這些差異性一定要先有深刻的認識和了解，萬萬不可光靠書本上所講的理論或通則，去選擇田野現場與訪問對象。比如說受訪者的出身是地主家族或佃農家族？是企業主、管事（或祕書）、帳房（會計）、管家、還是員工？他是事件的當事人，還是旁觀者？是主角、配角、還是串場人物？……在在都會影響訪問的成果，因為每一位身分不同的受訪者，對同一個事件的觀點都會有著極大的差異，甚至會絕然相反；因此選擇對象的時候，必須根據自己的研究主題來判斷，事先確定主要對象、次要對象和隨機訪問對象以後，自然就會很清楚的了解，自己的受訪者應該是那些人選？要問什麼問題？

⁴ 房龍（Hendrik Willem van Loon）著、吳奚真譯，《人類的故事》，台北，協志工業叢書出版公司，1970 六版，頁 201-202。

對於受訪者，也就是我們所選定的訪問對象，至少要能預先掌握一些基本的家庭背景與他的人生經歷，並且還要在訪談中隨時留意以下幾個重點：

1. 他（她）的年齡、工作、族群、語言和家庭概況；
2. 他（她）與我們所要調查的「事件」有沒有直接、間接的關聯？關聯度如何？
3. 他（她）與他的家族是什麼時間開始定居此地？在此地已經繁衍幾代？他自己是第幾代？
4. 家族長輩在地方上有過什麼特殊的事蹟？如果受訪者是女性的話，最好也能了解她婚前的家族背景，與夫家的關係，以及婚後的概況。
5. 他們目前所擁有的土地是什麼時候擁有的？怎樣擁有？是透過繼承、放領、購買或其他方式？如果他們不是土地的原始擁有者，便要進一步了解這塊土地的移轉情形。
6. 他們對居住地區的史、地、人文、教育和政、經、社會……問題的觀點，他與當地其他傳統家族的往來與了解的程度。
7. 他們對聚落環境的變化，宗教民俗的活動的感受以及目前令他感覺最深刻的特殊印象等等。

上述這些問題，當然不可能以民調或問卷的方式，一問一答順利取得；我們必須根據不同的地區與族群，不同的年齡或世代，很耐心的把我們的問題，在有意無意中很技巧的提出來，最好能夠引導受訪者主動提供明確的資料以供查對或印證。但是，我們千萬要留意的是，訪問並不是在進行口試，我們更不是主考官；所以當我們的受訪者一問三不知，或不願回答，或是顧左右而言他的時候，我們要立刻自我檢討，是我們選錯了對象？還是我們的訪問方式犯了什麼錯誤或禁忌？或者是我們的受訪者有什麼難言的苦衷？其實，我們如果在訪談的時候，能夠全神貫注並且仔細傾聽的話，發現問題的癥結並不太難。從訪問中，也往往可以發現，距離歷史事件愈遠的年輕世代，他們對事件的了解度與敏感度雖然較輕，但是在回答問題的時候，卻似乎更容易冷靜客觀的面對事件的結果，也更能夠坦誠的看待家族過去的問題。

4. 先民史蹟的調查

從事鄉土史研究，在先民史蹟調查方面可以著力的課題不多，筆者只選擇以下三項說明：遺跡、遺址、古墓等項。

遺跡或遺址是人類曾經在此地生存或生活的痕跡，民國初期中國北京人遺址的發現，曾經震驚世界；台灣八里坌遺址的發現，也曾經轟動一時。但是這些遺跡、遺址的研究領域是人類學者的專長，並非歷史研究者能夠輕易涉足的舞台。田野工作中如果發現先

民的遺跡或遺址，筆者以為至少先要判斷：

1.如果留有這些遺跡、遺址的相關訊息或明確的文字記載，才能決定進一步的調查與研究。

2.如果確定是無法查考的遺跡、遺址，最好儘速通知人類學者前往勘查為宜，因為花費太多時間在自己並不專長的領域，既不值得也很難做出滿意的成果。勉強去作推論或解釋更不可取。

筆者在 1997 年 8 月間，前往勘查新竹縣橫山鄉「芎蕉湖隘」遺址；由於此地是《樹杞林志》記載的「劉子謙墾戶」所設置的六座隘之一，派有常駐隘丁四名；⁵ 在《淡新檔案》及其他文獻中，也可以找到不少「劉子謙墾戶」的相關記錄。所以約同對新竹地區隘墾史素有研究的吳學明、范明煥等，二度前往實地踏勘測量，發現隘寮外圍略呈橢圓形，週長約 100 多公尺；直徑南北長約 42 公尺，東西長約 23 公尺；除西北角部分地區尚未清理，無法測量外，估算面積至少在 800~1000 平方公尺之間，地坪約計 300 坪以上。此外筆者曾先後在新竹、苗栗內山地區踏勘過橫山大寮，三灣接隘仔（當地新竹客運站牌寫作：錫隘），獅潭崩山下、柏色樹下、圳頭窩口、十九份嶺及大湖拖沙尾等八座隘寮遺址；其中最小的大寮隘，根據筆者現場目測，面積至少也有 150 坪以上。因此根據這些現場實勘，深入研究，從而推定清末苗栗舉人吳子光《一肚皮集》所謂「隘寮不過一斗室」的說法，是很有問題的。⁶

先民留下的古墓或「義塚」，是鄉土史研究者值得嘗試與關注的調查對象；因為先民對於墓葬地點的選擇，經常會與聚落的發展息息相關，尤其多數原住民的墓葬地與聚落關係更為緊密。清代設置的義塚大都選在墾區邊緣，許多早期的義塚也往往發展成近代的公墓，不但可以藉此探討墾區發展、開墾年代，以及移民的原籍分布；而且這種調查往往會有許多珍貴的發現。比如墓主的名諱、原籍、立碑者（墓主的子孫）和立碑的年代以及改建或更葬的記錄等，一方面能與地方文獻、口述記錄、民間文書和戶籍資料互想參照比對；從墓塚的建築型制（如客家人的祖塔）也多少可以反應不同族群的特徵。

先民留下的古墓或「義塚」，是鄉土史研究者值得嘗試與關注的調查對象；因為先民對於墓葬地點的選擇，經常會與聚落的發展息息相關，尤其多數原住民的墓葬地與聚落關係更為緊密。清代設置的義塚大都選在墾區邊緣，許多早期的義塚也往往發展成近代的公墓，不但可以藉此探討墾區發展、開墾年代，以及移民的原籍分布；而且這種調查往往會有許多珍貴的發現。比如墓主的名諱、原籍、立碑者（墓主的子孫）和立碑的年代以及改建或更葬的記錄等，一方面能與地方文獻、口述記錄、民間文書和戶籍資料互想參照比對；

⁵ 林百川、林學源等，《樹杞林志》，〈武備志〉：「隘寮」，手抄本影印，無頁碼；另據台灣文獻叢刊第 63 種，台銀經濟研究室，1962，頁 67-80。

⁶ 參見本書第二章；或參見筆者〈隘防線上的衝突：清代桃、竹、苗地區的漢、番互動與糾葛〉，文刊：《新竹文獻》第 14 期（2003/11），新竹、竹北，新竹縣文化局，P.65-81。

從墓塚的建築型制（如客家人的祖塔）也多少可以反應不同族群的特徵。

在網路資源搜尋日愈方便的時代，針對地區性的墓塚做普查，應該是新一代的鄉土史研究者很值得嘗試的取向；不但可以藉著古墓調查找到墓主的後裔，更可能因此打開另一個家族史研究的領域。我過去的調查經驗雖然很笨卻很實用，只要利用掃墓期間或清明時節，前往墓旁耐心守候，一定可以得到一些線索，也會獲得不少意外的收穫。但因各地的掃墓習俗不同，「清明掃墓」不一定是台灣各地共通的準則。即以苗栗客家人的掃墓習俗而論，農曆正月十六、十七日兩天，才是主要的掃墓期間，「清明掃墓」反而是一種特例，所以不能一概而論。惟有掌握其中的差異，才能得心應手。

客家祖塔，又稱家族墓園或家族墓塚。祖塔的建置，在台灣客家族群聚集地區格外明顯；據筆者的初步調查，最早的祖塔都建於日治昭和末期（1945 年前後），而在民國 60 年（1971）以後日愈盛行。由於中國客家聚集地區，迄今並無這種習俗，也無這方面的研究與發現；所以極有可能是台灣客家族群自行「創造的傳統」。這類祖塔的特色，大都以移民台灣以後，分支出來的「房」為主，以這一「房」的祖先為墓主，然後按照世輩及房序，把歷代死者的「金甕」，由高至低、由上至下，依照輩序排列，構成一種死後的「家族共居陰宅」。因此這方面的研究值得進一步探討；由於筆者缺少這方面的研究，不敢在此妄作解讀，只能就田野工作的偶然「發現」，在此附帶一提，希望有興趣的讀者，能夠進一步發揮。

5. 人文地理方面的調查

從鄉土史的角度，可以約略分為：地名、街道、古道、古橋、埤圳、地景地貌、山川河流……等項。

俗話說：「路是人走出來的」。地名、街道、古道、古橋與埤圳，都是先民在大自然中留下的人為景觀，是瞭解地方發展與歷史源流最重要的線索。先民留下的古道、古橋和現代街道，都是先民用腳走出來的道路；埤圳是為農業用水需要，所開鑿的水路。至於山川河流，則是大自然所提供的天然道路；那些綿延曲折的山稜線與溪流河谷，不但是原住民與漢人祖先最好的天然界限與防衛線，也是最好的天然路徑；不但與古道、古橋的開築密不可分，也經常成為現代道路的最佳選擇。因為「有路的地方就有人居住」，為了便於認識地方，所以地名、路名就出現了。

但是目前的地名調查與研究，由於受到語言、文字的限制，又對先民的命名概念缺乏了解，往往根據過去的記載加以沿用，或以自己的想法，去想像推論，以致製造許多相沿成習、積非成是的問題。台灣各地地名和路名的演變，雖然中文史籍或地方志上會有一些記載，但是並不完整而且錯誤很多；只靠中文的記載去理解，顯然不夠周延。翁佳音認

爲，16- 17 世紀歐洲人繪製的台灣古地圖上，所註記的人文景觀、陸路和海路里程、拼音地名（包括原住民及各種不同語系的漢民）及歐洲人的命名，都是值得我們重新探討的課題。⁷

筆者特以新竹、苗栗客語優勢區的老地名爲主，試舉些一學易懂的例子做說明，讀者們就會發現地名研究的趣味性，不但有趣，而且「好玩」。

許多老地名的命名都很單純，有大樹的地方就叫「大樹下」、「柯仔崎」、「栢色樹下」；林木茂盛的地方就叫「樹林仔」（閩南系）、「樹杞林」、「樟樹林」、「桂竹林」，如果林木生長特別茂盛，就叫「烏樹林」；通過岩壁中央的險要路口叫做「石門」；位在田地中央的村落叫「田心」（客家系）或「田中」（閩南系）；茅草叢生的平地，面積小就叫「小茅埔」、面積很大就叫「大茅埔」；新開一家商店，叫「新店」、新蓋一間房屋，叫「新屋」、如果是某姓人士的聚落，就叫「林屋」、「劉屋」、「黃屋」，如果有三座房屋的地方，就叫「三座屋」、建有五處工寮就叫「五指寮」；但是客語系用「屋」，閩南語系就用「厝」。

有些老地名則與傳統行業有關，獵野鹿的溪谷叫「鹿寮坑」、盛產鯉魚的水潭叫「鯉魚潭」；種薑的地方叫「薑麻園」、種芋麻的地方叫「芋仔園」；種柑橘的山窩叫「柑園窩」、如果種在平地就叫「柑園坪」；造紙業的山窩叫做「紙寮窩」；盛產桂竹的地方叫「桂竹林」；傳統榨蔗製糖的地方叫「蔗廊」或「糖廊」；至於軍隊駐紮之地叫「營盤」、清代番屯的駐紮地就叫「屯營」。但是製樟腦的地方卻很特別，傳統腦寮以十小灶爲一份，日式腦寮以一大灶爲一份，但是先民可不管大灶、小灶，一律以「份」來命名；於是留下的地名就有「四份」、「六份」、「八份」、「十九份」……等等，在樟腦業鼎盛時期，苗栗縣大湖鄉還留下「百二份」（120 份）的地名；由此可以想見當年的製腦業盛況。但是苗栗縣頭份鎮，雖然叫「頭份」，卻與樟腦業無關，而是因爲合股開墾，墾成以後，股東公開抽籤，抽到第一份籤的地方，叫做「頭份」；但是二份、三份……，就沒有機會留下地名了。

有些老地名不但很有趣，也很有「俗民文化」的創意。溪流有水叫「水坑」、經常缺水，就叫「旱坑」或「燥坑」；溪水混濁之地叫「汶水」、溪水清澈叫「清水」；又大又長的圳叫「大圳」，但是常常缺水的圳就叫「旱圳」、附近的聚落就叫「旱圳下」；水圳的埤頭叫「圳頭」、設有水汙之處叫「水汙頭」；形狀像鳥嘴的山叫「鳥嘴山」、「老鷹嘴」、「鵲婆山」；有一座很高的橋就叫「高橋」、在水梘橋頭的村落就叫「水梘頭」；經常行走牛車的山坡，因爲牛糞很多，就叫「牛屎崎」；有西洋人出入的港叫「紅毛港」、有西洋人設商館的地方，就叫「紅毛館」。有些老地名，則以人的身體來命名，雖然有點不雅，卻又令人皺眉偷笑；在苗栗內山地區，不但有「乳姑山」、有「肚臍窩」、還有「龍門口」，恕我不作解說，就請讀者自行想像了。

⁷ 翁佳音，〈從舊地名與古地圖看臺灣近代初期史〉，收入《臺灣史十一講》，台北，國立歷史博物館，2006，頁 69-85。

苗栗縣獅潭鄉永興村有一個地名，我在 1983 年前往調查的時候，政府機關設置的路標，以及新竹客運的公車站牌，都寫作「大鐵櫃」；但是查對日治時期的堡圖，卻稱為「大銃櫃」，並非「大鐵櫃」。問當地的國中、小老師與學生，大都不知來源，只有老一輩的父老才知道「大銃櫃」的地名。其實，「銃」是老式的土槍；「大銃」則是台灣先民對土砲的稱法。當年這裡因為設有鎮壓原住民的土砲，所以稱為「大銃櫃」。既然設有土砲，就知道當年的地理位置相當重要。當年我向獅潭鄉公所反應了好幾次，也特別寫信請新竹客運公司訂正，都毫無下文。直到近年來才因本土意識的刺激，有了正名的機會，由政府機關重新設置了「大銃櫃」的地標。

光是一個地區的地名，就可以在調查中，增加許多田野的樂趣與知識；我們千萬不可用現在的眼光，隨便加以評價。因為先民對自己所居住的土地，自有一套清楚易記的命名概念，與自然、人文環境，動、植物、產業、人物、語言（及諧音）以及形體、狀貌等，會有一定程度的關聯，我們如果透過舊地名的研究，縱然在缺少文獻輔證下，還是可一定程度上，想像還原這個地區的生態原來的情況，以及台灣人祖先如何筆路藍縷，以啓山林。

有關台灣地名的命名、分類與釋義方面的調查、研究與各種辭書，圖書館或市面上不難找到，網路上也有不少地名查詢網站，請讀者自行參考，但是不能過於相信。我們做調查的時候，有時會發現漢人先民所立的碑記，會在碑文上記載當時的開庄事蹟、地名或街道由來，可供我們查證地名街道的演變。但是台灣地名的演變，經常受到統治政權的影響，有些地名、道路的命名，十分荒唐。就像現代到處都有與「四維」、「八德」有關的地名與路名，以及「中山路」、「中正路」、「經國路」……等；這些都是統治者所強加的地名；從荷蘭、西班牙統治時期，就一直如此；換一個統治者就換一次地名。我們漢人的祖先來台，也是以如此霸道的方式來命名。這種命名方式，雖然近似「強暴」，但從另一個角度來看，這何嘗不是我們研究不盡的資源？筆者特以老友翁佳音所提供的荷治時期從台南到淡水的「南北里程表」，就可以赫然發現，它與清代的「官道」里程，竟然那麼吻合！

今天要調查老地名的演變過程，時間還不算太晚，也是田野調查非常重要的工作。但是，從事地名調查首先必須學會當地的語言，而且不但要會聽、還要會講，才能真正領會這個地名的正確意涵。筆者與常做田野的老友相聚時，每當談到各地地名的語言差異，總是樂此不疲、開懷大笑。其實，學會研究地區的語言，是鄉土史研究者最基本的要求，也是對研究區最基本的尊重；研究者永遠不應該以任何理由來自我設限。

6. 傳統建築、聚落與產業調查

這部分的調查與前兩項的關係密不可分，傳統建築、聚落部分可以約略分為：傳統民宅、古蹟、老井、老聚落、地方發展、語言分布、家族掌故、聚落沿革，以及技藝傳承……

等項；有關產業方面，則可約略分爲：傳統農、林、漁業……及近、現代實業的引進等項。

任何傳統聚落的形成與發展，往往會與一位或幾位傑出的特殊人物或關鍵性的家族有關。這些人何時、何地來到這裡？是爲了什麼原因背景？有那些特別的事蹟？建築物本身與周邊的地景、環境、景觀、風水和聚落的關係；整個聚落的選擇、發展與機能，甚至傳統自治、防衛體系……等密不可分，也與地方產業的發展和地方上強勢語言的形成息息相關。

因爲台灣的地理位置，是位在太平洋西邊，緊鄰中國大陸的一個海島。自古以來深受地理位置與南北洋流的影響；島上居民與北邊的日本、西邊的中國大陸與南邊的南洋群島，一直有著密不可分的關係。自古以來，日本、琉球人民與南洋各島的居民，順著黑潮與親潮的流向，維持定期性的南來北往。西岸的中國沿海居民，則藉著短距離的海峽之隔，也因地利上的便利，以台灣爲出洋爲寇、或走私貿易的據點；這些人在明朝被稱爲「倭寇」、在清朝被稱爲「海寇」；最有名的倭寇，是汪直（或王直）、鄭芝龍；最有名的海寇，則是鄭成功。

台灣沿海、平原、丘陵地區與內山地區，由於自然環境不同，從古到今，各有不同的生活領域與生存方式；北、中、南地區，由於氣候與發展時間的差異，也各不相同。以西部沿海地區而言，諸如潮汐和海流（黑潮與親潮）對迴游魚類的影響、不同月份的魚群種類與成長情形、漁船出海後的里程計算與方位辨識、發現大量魚群時的聯絡與支援、漁船布網與拖網的合作型態，以及漁民生活的苦樂、漁村走私貿易的過去與現況等；從古到今，根據歷史記載與調查所得，似乎維持「古今如一」的關係，只要深入調查，就會發現沿海漁民的生存觀念與生活型態，從古到今並無太大的差別。

溪谷切割台地與溪岸沖積平原的土地開墾、農業與水利的發展、內山傳統產業的經營與族群關係；傳統產業的類別、特色與興衰，以及近、現代產業的引進與發展。即使因爲統治者的不同，也只有發展上的遲、速而已；只要細心觀察，就會發現「時勢所趨」，不可遏止的自然趨勢。

土地與產業政策的改變與影響；例如：清末、日治時期與現代的土地改革，對地主佃農的影響與衝擊；從表面上看起來，似乎深受統治者的政策影響；實質上許多改變，都是政策隨著當時的實際狀況，順水推舟而運作！其中有關產業經營的成功人物、產業發展面臨的困境、產業興衰與人口流動；以及產業發展與自然、人文生態的變遷，現代的社區營造與文化觀光產業之間的衝擊等等。都是值得深入調查的選項。

7. 民俗宗教方面的調查

民俗、宗教是研究鄉土史的重要基礎，可以約略分爲：信仰傳播、地方傳說、寺廟教

堂的興建、宗教傳承、祭典形式、社會功能，以及其他林林總總的特殊民俗信仰、習俗、禁忌與慣例……等項。

台灣地區因為開墾背景的關係，宗教活動特別發達，研究者應以理性客觀的態度，觀察地方性的宗教活動，找出其特質及社會文化意義。宗教活動不能單純的根據信仰層面加以觀察；例如寺廟建立、主祀神與附祀神、參與人群的演變、宗教祭祀組織及其運作、宗教活動經費的來源等；以及原始佛教、中國佛教、道教、基督教、天主教、穆斯林教的傳入，各教的派別、淵源、人物與信仰特色等，都是值得深入調查、探討、研究的課題。

台灣各地福德祠（閩南人稱土地公、客家人稱伯公）到處林立，往往與地方和產業發展，關係密切；各地方的文教發展則與文昌祠息息相關；北部地區的鸞堂組織，又與關帝廟、恩祖公信仰牽牽扯扯，令人好奇；尤其台灣各地的媽祖信仰、三官大帝與王爺信仰的傳播和普及，往往超越了族群與地域。各處林立的大眾爺與有應公、姑娘廟、仙姑祠……等無奇不有的神、靈，一直是信者恆信，任由選擇。生活困苦，信得越深；生活富裕，花樣更多；發展到現代，又進一步與選舉文化結合，爭奇鬥艷，不一而足。不少研究者認為「小小的台灣，再怎麼研究也不過如此！」讀者們！不管個人的政治或宗教傾向如何，唯有親自體驗這些「很俗」的信仰問題以後，才會了解生死與共的感覺！

新竹縣新埔義民廟十五大庄的聯庄祭祀活動，是台灣客家社會、文化發展中相當特殊的案例。由於這個聯庄祭典的範圍不但跨越新竹縣、市及桃園縣三地，而且隨著義民信仰的傳播與客家人口的流動，分香廟宇多達三十餘座而遍佈全台。⁸二百餘年來，義民廟經由聯庄祭祀這種重複性的儀式過程，不但留下了極為豐富的廟史記載以及各種傳說、神話與信仰傳播的相關文獻；一方面可以作為重新了解台灣北部客家先民歷史的重要依據；一方面也可以藉著十五大庄聯庄結構的形成與各地分香廟宇的建立，來探討這些地區的人口流動、鄉庄發展與社、經狀況。研究者如果能夠深入調查研究，經由這種互動關係，把隱藏在「傳說、神話與信仰」的歷史記憶重新發掘出來，許多似是而非，而且相互矛盾的歷史問題才得以重新理解。⁹

但是研究地方宗教與民間信仰的文字資料，大多相當欠缺，只能根據寺廟沿革與碑記、收支帳簿、寺廟台帳、輪庄祭祀、祭祀組織、祭典調單、緣金名錄、公業管理，以及相關人物的口述、神話傳說……等，加以探討追蹤，唯有細心、謙虛的調查，抽絲剝繭，仔細分析、研究，才能有所收穫。

⁸ 參考江金瑞，〈清代臺灣義民爺信仰與下淡水六堆移墾活動〉，中興大學歷史學系碩士論文，1998，頁 86（表 4-3）；范國銓、陳雯玲，〈台灣各地義民廟簡介〉，收入《義民心鄉土情：褒忠義民廟文史專輯》，新竹縣文化局，2001，頁 200-223。

⁹ 黃卓權，《義魄千秋：2005 褒忠亭義民節大隘聯庄祭典專輯》，新竹，褒忠亭義民節大隘聯庄祭典委員會，2006。

8. 談資料的運用

歷史研究需要蒐集資料，但是這些資料必須下一番功夫整理、解讀，了解它的意義以後，才會成為可用的資料。但是任何資料，不管是從田野工作中所蒐集的，還是在案頭工作中查尋檢索的，同樣都是重要的研究資源。因為我們一旦把田野中所蒐集到的資料帶回研究室以後，它與其他任何文獻、史料和擺置在書架上的書籍，都只是我們做研究時所用的資料而已。

任何研究資料無論是政府文書或民間文書，歷史研究者在考證、解讀與運用時，必須先要思考以下幾個問題：（1）這份文書何時出現？在那裡出現？為什麼出現？（2）可以從這件文書發現什麼？懷疑什麼？（3）可以從這份文書，了解什麼特殊的意義與意涵？再進一步探討（4）文書的作者是誰？（5）文書的作者在想什麼？為什麼這樣想？然而更重要的是（6）要怎樣與文書的作者對話？透過文書的內容來理解作者真正的意圖。唯有經過這樣層層分析、合理的懷疑，不要以現代觀點任意曲解文書的內容，便能讀出字裡行間的弦外之音，也就是「文書背後的問題」。

任何一件文書（包括公文書與私文書），都未必是由一個人獨自完成，經常是由多數人共同擔任。政府文書大都經由承辦官吏或幕僚之手，擬稿後逐級送呈直屬上級批示，才完成定稿與發文程序。所以從擬稿、送呈到決策定案的過程，便包函了這些參與人的意見在內，這些人都是這件公文書的共同作者；但是只有決策者或定稿人，才是任何一件公文書最主要的作者。

以同樣的情形來看民間文書也是如此；在教育尚未普及的年代，一般平民百姓大多數都沒有進學堂讀書識字的機會；所以大多數民間文書的製作過程，往往是由一位或多位當事人經過協商以後，把協商結果透過口述的方式，轉達給讀書識字的「代筆人」記錄而成。為了增加記錄的可信度，整個協商過程與代筆人的文字記錄，都必須在一位以上的見證人或至親長輩作證之下公開完成。這些「代筆人」的身分，又往往與衙門任職的幕僚或書吏相同或相似，所製作的文書必須符合法令的規範，才能具備憑證的公信力；所以就不免受到政府文書的影響。

然而，任何一件文書的製作，不管是透過什麼程序來完成，永遠只有決策者、當事人或委託人才是這件文書的主要作者，而非代筆人；因為他們雖然透過代筆人來書寫，但是唯有他們的意志才是文書形成的主體。從另一個角度而言，文書承辦人或代筆人雖然只是秉筆直書，通常並無決定權；然而在代筆書寫、記錄和整理的過程中，卻必須以自己的認知來思考，所以在無形中便具有極大的文字詮釋權。至於其他在場的公親代表，表面上只能在場協調做個和事佬；見證人則只能在場旁觀，替這件文書的效力簽名畫押

而已；但是他們在協調、旁觀的過程，卻可隨時發揮「仲裁者」的功能，擺平各造的衝突，來完成文書的製作。就此而論，代筆人、公親代表與見證人等，又同時成為這件文書的共同作者。所以我們閱讀或解讀任何文書，除了必須了解決策者、當事人或委託人的「目的」之外，還必須透過現場所有具名畫押或用印的關係人，在文書內的「隱藏意見」，才能充分理解整件文書的利害關係。

9. 影像、符號與田野

數位影像的視覺傳播和衛星定位系統的普及與發展，加上網路資源搜尋系統的整合功能日愈擴充，同時也標示著傳統的田野工作方法，因為時勢所趨必須隨之改變；未來的田野工作思維，也勢必隨著時代的變化而調整；未來的歷史研究方法更會迥異當前。

然而，我們也不用過於悲觀，因為不管科技如何發展，時代如何演進；但是，人類的思考模式總是循著前人的腳步繼續前進，雖然可以超越，卻不可能跳躍！人類的任何紀錄不管是採用那一種方式來呈現，都只不過是「符號」表達訊息的另一種形式。人類從聲音發展到語言、圖繪，以及文字、影像的過程，正好顯示了人類從單一媒體進入到多媒體時代的過程。我們如果從這個角度來回顧史前人類的岩洞圖繪，原始民族的「圖騰」，世界各民族的語言、器物、繪畫、文字或現代的數位影像，都可以視為人類以符號來表達思想的工具而已。然而「符號」本身的意義，永遠必須透過創作者的解說才能讓他人了解，而且光是了解還不夠，進一步必須讓多數人或特定的對象能夠感動、接受或產生共鳴。這話說來容易，真要達到這一點，卻相當困難。由於任何「符號」所能表達的訊息，從圖繪歷史演進到口傳歷史、文字歷史，以至影像歷史的過程，往往會因為傳述者或創作者本身的邏輯思考與語意表達能力不同，造成程度不等的展現；又會因為閱聽者本身的接受能力有別，會產生或多或少的誤差，甚至產生天壤之別的感受。這是置身數位影像時代的田野工作者，未來必須面對的最大挑戰。

不管時代怎麼進步，科技如何發展，身為一個歷史研究者必須謙虛的了解，現代人類未必就比古代人類聰明多少；古人的想像力也未必會比現代人遜色。現代網際網路所創造的虛擬世界，也不是到了現代才開始出現，諸如：埃及與希臘的神話傳說，印度佛經裡的「三千大千世界」，基督教的聖經故事，伊斯蘭教的真祖信仰，中東地區的「一千零一夜」，中國的女媧補天神話，……早已隨著古代的傳播「網路」，在世界各地流傳而且影響深遠，這又何嘗不是古代版的網路虛擬世界？然而，人類所創造的虛擬世界絕不會憑空產生，仍然需要透過真實世界的「實像」，才能賦予無窮的想像空間來加工而成。我們所紀錄的各種影像，雖然是即時而直接的現場「實像」紀錄，但是如果沒有透過語言或文字的補助說明，一旦時空轉移，便會形同一堆「垃圾」，再也無法加以正確解讀；

未來的研究者勉強解讀的結果，其實與創造一個虛擬世界又有什麼不同？

一路走來，我深深以為一個影像時代的田野工作者，在利用影像做紀錄時，千萬不要過於迷信影像紀錄的神奇效果。因為人類社會的發展再怎麼日新月異，科技再怎麼進步，都只不過是踩在古人的肩膀上一步一步的前行，絕不可能從這一個時空，突然擺盪到另一個時空。古代先賢常說：「萬變不離其宗」；在這一個瞬息萬變的時代，任何方法都只不過是工具的選擇與運用而已，只有最適合自己的方法，才是最好的方法！

站在一個新時代的十字路口，專業研究者不應該繼續墨守行規，把「歷史文本」框在自設的專業符號中故步自封，而要敞開胸懷透過田野工作來發掘台灣豐富多元的歷史面貌；從事業餘研究的文史工作者和影像工作者，也應該充分運用自己的專業視角來製作「文本」，並且透過另類觀點的「符號」來傳達本身專業的訊息。歷史研究者（無論是專業或業餘）更應該經由前人所留下的「符號」以及這些「符號」所要傳達的訊息，來了解過去、進入未來！

◎本文摘錄作者：《進出客鄉：鄉土史田野與研究》，台北：南天書局，2008。